

## 桃園市立平鎮高中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

### 獎勵學生參加第 1111010 梯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實施計畫

壹、實施依據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圖書館輔導團年度工作計畫。

貳、實施目的：

- 一、提倡鼓勵學生進行閱讀分享活動，並創造閱讀活動更高的附加價值。
- 二、建立中學生網路閱讀分享，打破校園空間界限，創造網路新社區。
- 三、累積學生因應大學多元入學方案之實力與成果。

參、協辦單位：圖書館讀者服務組。

肆、實施對象：高一、高二每班至少 2 位同學參加，15 班、16 班及高三學生自由參加。

伍、比賽時程（以下皆為 111 年）：

日期時間	內容	說明
與學務處規劃之幹部訓練日期同步	發計畫說明及報名表	---
學務處幹訓日起 ~111/9/8 (四)	繳回報名表	最後繳回截止時間為 9/8 (四)12:00 前。 未報名之同學無法自行上網註冊參賽
9/15 (四)	閱讀心得寫作指導	參賽學生須參加本校「寫作指導說明會」 (時間：12:10~13:00；地點：三樓會議室)
9/15 (四) ~ 9/23 (五) 12:00	參賽學生上傳作品至中學生網站並投稿參賽	未完成投稿參賽的同學，記警告乙次 (同學於中學生網站投稿時，務必注意須點選「參賽」，僅上傳作品並未完成投稿)
9/27 (二) ~ 10/03 (一)	校內初選篩選	最多選出 96 篇作品參賽
10/5 (三)	公告校內入選名單	入選同學須簽「作品未抄襲」切結書
按主辦單位 公文函示公告之時間	獲獎公告	成績公告於中學生網站 【 <a href="https://www.shs.edu.tw">https://www.shs.edu.tw</a> 】，點選「作品查詢」，若分區召集學校尚未完成評審工作，該分區得獎公告日期順延。

陸、實施方式：

- 一、閱讀書目：可自由選擇圖書閱讀。
- 二、寫作格式：

參賽作品依規定格式撰寫，詳見中學生網站讀書心得專區「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參賽作品格式規則說明及範例」。

**柒、參賽方式：**

- 一、請至中學生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shs.edu.tw/>）註冊成為會員。
- 二、會員登入後，至作品專區上傳作品並投稿參賽。
- 三、通過校內初選同學須簽「作品未抄襲」切結書（依學校公告通知再行簽立便可）。

**捌、敘獎方式：**

一、桃園區賽之敘獎：

比賽依年級評分，評審評比分為特優、優等、甲等三種等第，由執行單位頒發獎狀乙張，以茲鼓勵。參賽學生資料需正確，以避免收到不正確的獎狀。獎狀請妥善保存，除因執行單位印製錯誤，可寄回訂正補發外，獎狀不予補發。若因誤植年級，造成評審不公，則獎狀予以取消。

二、本校之敘獎：

榮獲特優（記小功乙次、發獎品乙份）、優等（記嘉獎兩次、發獎品乙份）、甲等（記嘉獎乙次、發獎品乙份）。

**玖、著作權宣告：**

- 一、參賽得獎作品之著作權，歸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所有，並擁有結集成冊或運用於其他教育目的之權利，且公開刊登於中學生網站，不再個別通知著作人，並不得要求將作品從網站撤除，亦不支付任何稿費。
- 二、因侵犯他人著作權或智慧財產權而涉訟，由參賽者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**拾、本計畫經 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